

「臺灣區造紙工業同業公會申請對自中國大陸、日本、韓國及芬蘭產製進口塗佈紙課徵反傾銷稅暨臨時課徵反傾銷稅案」 產業損害初步調查實地訪查紀錄

一、訪查時間及訪查對象：101年3月6日（星期二）上午訪查永豐餘造紙股份有限公司久堂廠。

二、訪查人員：

本會 徐委員世勳、劉組長必成、梁科長明珠、林技正馨山、郭視察妙蓉
財政部關政司 黃稽核雅玲

本部工業局 劉科長乃元、陳技士愷雯

三、訪查情形：101年3月6日上午10時30分訪查人員抵達位於高雄市大樹區久堂里久堂路112號永豐餘造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永豐餘公司）久堂廠會議室，由彭總經理振洋率領黃廠長志成、陳處長世明、陳經理瑞和、黃高專百仕及李專員欣穎等人接受訪查，另臺灣區造紙工業同業公會陳總幹事崑山及全國工業總會邱組長碧英亦出席。本會徐委員世勳首先說明訪查目的後，由該公司彭總經理簡述產業概況及黃廠長進行簡報，隨後參觀久堂廠之塗佈紙廠區，再進行座談。其訪查重點摘錄如次。

（一）永豐餘公司簡述塗佈紙產業概況、需求及生產情形摘要

1.永豐餘公司僅久堂廠生產同類貨物塗佈紙，該廠於民國39年設立，為永豐餘公司第1家造紙廠，經過60餘年經營，產品包括塗佈紙、雜誌紙、劃刊紙、道林紙、模造紙、特殊紙，單日生產量***公噸，全廠設計產能為年產能***萬公噸，設有抄紙機、塗佈機、壓光機、複捲機、裁切機等共計***台。屬於永豐餘集團之紙業事業群，一般所稱永豐餘公司之文化用紙即指久堂廠生產的所有產品，及部分在台東廠生產的模造紙，至於不在同類貨物基重範圍之「紙板」如銅西卡（基重高於200g/m²）係於台東廠生產，且該公司不生產本案所排除之鏡面塗佈紙、噴墨紙、相片紙。民國100年全廠有利潤，但塗佈紙部分則為虧損。全廠編制內員工***人，另有協力廠商***人。採日班、中班、夜班3班全日生產，配備4班人工，由於技術熟練工非常重要，所以即便97年遭遇金融風暴亦不裁員。

2. 該廠於民國 69 年創設國內唯一「造紙研究中心」，生產流程獲得 ISO-9001/2000、ISO-14001、OHSAS-18001、FSC 認證，民國 96 年獲得工業局溫室氣體排放減量績優廠商，民國 99 年由永豐能源公司建造汽電共生廠，將造紙過程之廢熱回收供造紙過程烘乾之用。該廠位於高屏溪畔，*****，工廠產生的廢水經過生物二級處理等程序後，排放到目前 150 公頃河川溼地（舊鐵橋溼地），目前已有植物、昆蟲與鳥類生態，部分亦排放用以稀釋附近住家的家庭汙水，即使春節期間工廠停工，仍會排放水以稀釋家庭汙水，並涵養濕地。
3. 久堂廠目前生產塗佈紙為 1 條生產線，生產流程係將紙漿（乾料）經水力散漿後磨漿、配合不同漿料調成後，由抄紙機抄造出原紙捲，經塗佈機加以塗佈單面或雙面而成，再經壓光機壓光完成塗佈紙捲，依客戶的需要使用複捲機裁切成捲筒紙或加工製成各種尺寸之平版紙（詳附圖），裁切不用的部分回爐再利用；由於輪轉印刷發展快速，所以捲筒紙與平板紙之需求量約為***%、***%。生產作業每個月排休***次維護（每次所需時數不確定，以儘量縮短為原則）外，全年每日 24 小時不停俾。機器設備包括 21 號抄紙機 1 臺，*****，*****，*****，*****，最初設備投資金額約新台幣***至***億元。
4. 有關抄紙機部分，久堂廠自創立起抄紙機自第 1 號編號至目前第 21 號，汰舊換新結果剩***部，即*****及 21 號機，係分別於民國*****及 85 年進入生產序列，用以生產塗佈紙。因應市場供需變化，逐步將上述機器進行改造，擴充產能，**號機於民國**年**，生產*****與***，日產能***公噸；**號機於民國**年****，轉換生產*****及***，提升俾速從***m/min 提升至***m/min（m/min 代表公尺/分鐘），日產能***公噸；**號機於民國**年至*****，民國**年起生產*****時，日產能為***公噸，申請書所述「生產線在民國 98 年有減少，即透過將生產線轉移至其他產品，而達到單一產線之充分利用」，即指**號機。目前僅 21 號機抄造塗佈紙，其餘*臺抄紙機均已改造轉型生產非涉案貨物。
5. 第 21 號抄紙機為民國**年增購之*****，於民國**年投資新台幣

*****，民國**年投資新台幣*****，*****。自紙機設立後，陸續再投資總額達新台幣*****元，以改善品質、降低能源耗用、提升產量以對應市場的新挑戰，將設計產能自日產 450 公噸提昇至 550 公噸，實際產量則視抄造紙張之基重及種類而定，估計年產量約 15 萬公噸。由抄紙機所生產之原紙捲，需移至塗佈機塗佈，屬機外塗佈。該生產線專門生產*****，塗佈紙之基重介於 60 至 200g/m²間，其中單面塗佈紙基重約 60 至 165g/m²，雙面塗佈紙基重約 72 至 200g/m²。雜誌紙之基重為 60g/m²、65g/m²、70g/m²，非為本案國內同類貨物之範圍，約占產量之*%，已全數排除於調查問卷資料之外。

6.該廠塗佈紙之紙漿原料主要為長纖化學漿、短纖化學漿及半化學熱磨機械漿（BCTMP）。取得來源，*成購買國產漿，*成進口紙漿（主要來自*****）；其中，國產漿為短纖化學漿，多數購自*****，目前少部分購自*****。目前的紙漿價格，最高為長纖化學漿，約為每公噸*****美元，次高為短纖化學漿較長纖化學漿價格每公噸便宜約***美元，第 3 為半化學熱磨機械漿。紙漿進口採****，*****，價格與當時之國際價格成相同走勢。紙漿之製漿方式主要將木材分解成木纖維，包括「機械紙漿」以及「化學紙漿」。「機械紙漿」纖維經由機械方式研磨，用壓力及熱加速纖維分離與轉化；「化學長纖維紙漿」提供長的纖維，使紙張有高強度。將木料碎片與可回收的化學品一同加壓蒸煮，然後洗滌以漂白方式除去木質素並改變紙張屬性。100%化學漿紙漿的紙張不含木質素被稱為 Woodfree Paper。
*****。

(二) 待補充資料：請補充回覆問卷缺漏之 101 年預測值資料。

(三) 本會提問與永豐餘回覆

1.問：21 號機生產的原紙捲是否會加工成非塗佈紙，或直接外售？

答：理論上，生產塗佈紙的生產線經抄紙、乾燥所生產之原紙即為非塗佈紙，不再經過塗佈機與壓光機兩道工序。但實際上，21 號機設計為一貫化生產塗佈紙，最初設備投資金額極龐大約***元，不可能因塗佈紙市場狀況不好即將連續生產線上後續之塗佈機及超壓光機予以閒置，而改為出售原紙。此外，經估計國內同類貨物市場之需求

規模已縮小，自民國 94 年起需求每年約減少 1%至 2%，且自民國 92 年起廣告量少，廣告型態改變，並有效率之考量，於民國 97 年至 100 年間逐次將 20 號機改造調整為生產加工用紙，投資金額高達約新台幣*****元，以及 21 號機投資金額達約*****元，以達世界一流水準，此可從長年外銷日本、美國、澳洲等先進國家得証，尚未論其停工損失，聘請專業人員費用等，所以為達到機器設備充分利用，通常不會將抄紙機生產的原紙捲做為生產非塗佈紙，除非同類貨物的經營非常困難。換言之，同類貨物雖為非塗佈紙之後段加工，兩種紙種間似可有不同之組合，以因應市場之需求變化，然而，生產設備有其僵固性，不易因應市場之變化而任意調整生產線。

2.問：已經改造生產其他產品之紙機是否會再回復生產同類貨物？

答：我國自民國 93 年起紙類進口為零關稅，放眼亞洲自民國 95 年開始，中國大陸金東紙業增設塗佈紙機生產設備之年產能高達百萬公噸，雖然此期間中國大陸淘汰部分老舊之造紙機械設備，仍然有龐大剩餘產能有待去化，韓國之茂林紙業亦有增設龐大塗佈紙機生產設備之投資，對我國塗佈紙市場影響極大，不可能再好轉，已經改造生產其他產品之紙機再回復生產同類貨物之可能性極微。

3.問：生產流程有哪部分是與生產其他產品共用？

答：生產同類貨物的流程，從投料、抄紙、塗佈、複捲，均與其他產品的生產流程區隔，機器設備與人力均有專屬配置，只有裁切與其他產品共用流程。

4.問：整個生產流程中，涉及的不同機器設備（抄紙機、塗佈機、壓光機、複捲機、裁切機），是否因為機器的效率不同，而產生瓶頸？

答：整個機器的產能在設計上已經調成一致，其中塗佈機因為需要換紙，所以設計速率高於抄紙機，不致有銜接瓶頸。

5.問：為何使用開工率來代表產能利用率？

答：涉案貨物係以重量計量，但因實際生產產品之組合變化，例如塗佈紙之生產因基重之不同，會造成產出重量之差異，又因生產機器設備之更新，機械之設計產能有變動，致傳統以實際生產量除以產能計算之產能利用率，無法說明涉案貨物生產設備實際之運轉狀況，

故改以開工率說明國內產業之生產設備使用效率。另久堂廠生產之平均產能係該廠之規劃產量。久堂廠正常之開工率為**%至**%，永豐餘公司與正隆公司兩家之平均正常開工率為**%。民國 99 年第 2 季至第 3 季因涉案貨物傾銷進口，造成久堂廠被迫不得已停工，屬於停工損失。

6.問：久堂廠因為使用紙漿乾料為原料，是否因此相較於漿紙合一廠，在成本方面不具競爭力？

答：漿紙合一是直接使用濕漿為原料，僅減少水力散漿的能耗，中國大陸金東紙業公司（印尼 APP 集團）及大部分其他公司、韓國茂林公司、韓松紙業公司亦使用紙漿乾料，芬蘭有漿紙合一廠，日本可能有漿紙合一廠，所以漿紙合一對生產成本的影響並非很大。

7.問：久堂廠原紙捲採機外塗佈（off-machine coating），是否較機上塗佈（on-machine coating）效率較差？

答：目前新的紙機，例如日本王子制紙公司在中國大陸南通的紙機、韓國茂林公司的紙機都是機外塗佈（off-machine coating），所以新紙機不一定都採機上塗佈（on-machine coating），尤其品質方面仍以機外塗佈較佳。至於效率方面，中國大陸金東紙業公司的新紙機為機上塗佈（on-machine coating），抄紙與塗佈一貫化看起來效率較高，但一旦斷紙，需要超過半小時以上才能接回來，所以不見得具有較高效率。況且久堂廠為增加塗佈機的效率，*****，*****，所以塗佈作業可以不停俾。

8.問：既然新設計的紙機產能較高，相較久堂廠 21 號機為民國 86 年投產，新紙機是否較有成本優勢？

答：造紙產業主要是內需產業，因為紙體積大，運輸成本高，尤其近年油價上漲，長途運輸費用高昂。目前除了中國大陸金東紙業公司、日本王子制紙公司在中國大陸南通的紙機、韓國茂林公司各 1 部新紙機產能較大外，其餘的紙機產能都與久堂廠差不多，產能大看起來成本較低，但是因為紙機不停機，所以要考量國內能銷售多少數量，否則多餘的產量勢必需要銷售到較遠的地區。1 公噸紙的售價

約***美元，以目前昂貴的運費，運費增加*美元，等於成本增加*%，目前送到歐洲及美國的運費約**至**美元/公噸，產能過大即為現在中國大陸等國家面臨的問題，事實上大紙機的經營成本不見得會比較低。

9.問：機器設備改造之資本支出如何列帳？第**至**號機改造支出是否會列在本案同類貨物的生產成本中？

答：機器設備改造支出列為資本支出，在未來年度以折舊攤提，歸納為產品成本。第**至**號機改造成本不會列在第 21 號機，所以不會成為本案同類貨物的成本。至於固定資產折舊，於民國 93 年前取得資產採定率法，民國 93 年後取得資產採平均法，民國 101 年起折舊全部採平均法提列。相關折舊並經會計師簽證。

10.問：停工損失之認列依據與估算方法？

答：停工損失之認列係依據 10 號公報中「存貨衡量」第 6 段所述，因產量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未分攤的固定製造費用，宜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認列原則包括因災害、突發不可抗力事件或產銷因素等引起之停工，應提列停工損失。如實際產量與生產設備之產能發生差異時，為合理計算存貨製造成本，而將停工期間之人工及製造費用列為「停工損失」，民國 98 年 12 月份發布修正第 10 號公報「存貨之評價與表達」後，停工損失列為「銷貨成本—停工及報廢」科目。每日停工損失金額係為每月固定製造費用除以每月天數。年初編列「銷貨成本—停工及報廢」預算，主要為春節長假之計劃性停工，但民國 99 年第 2 季與第 3 季因產銷不平衡導致銷路不佳之停工非屬計畫性停工。反傾銷案申請書中，98 年後所填列停工損失係為損益表中「銷貨成本—停工及報廢」科目之金額，其中報廢所佔比例不到**%，98 年以前，停工損失列在「營業外損失-停工損失」科目。

11.問：久堂廠生產同類貨物的正常年是哪一年？

答：所謂正常年應該是民國**年及**年為正常年度。民國 91 年我國加入 WTO 後，紙類產品逐年調降關稅，至民國 93 年已降為零關稅，

在民國**年**年仍有利潤，自從中國大陸金東紙業擴充產能後，自民國**年起開始沒有利潤。

12.問：久堂廠的紙漿有**%購自*****，且所生產同類貨物亦出售永豐餘集團之*****、*****、*****家國內最大印刷廠印刷業或加工廠，請問在售價上是否會造成不利的影響？

答：雖然是永豐餘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永豐餘公司與*****均為獨立之股票上市公司，所以各公司間產品之交易價格即便稍有優惠，其範圍亦需要符合國稅局規定，且需要提供關係人移轉訂價報告，價格的優惠僅係數量較大時的折扣，與市場情況相同。所以雖為關係廠商，但彼此財務營收獨立，售價容有折扣，但受財政部之監督，均在有限折扣範圍內。

13.問：自民國 98 年 12 月份會計準則 10 號公報發布起採取低庫存政策，以減少存貨備抵損失之認列，是否會產生現貨不足而降低服務水準？又是否因採低庫存而減少產品多樣性？

答：所謂低庫存係指保留至少*週至*週的庫存，相較過去有 1 個月以上的庫存不同。因為紙漿原料主要來自國內廠，如果不足，快則*天至*天，慢則*週即可產出，相較進口，除來自中國大陸外，一般進口產品從訂貨至到貨至少需要 2 個月左右的時間，國內廠對客戶的供應快速許多。有關產品多樣性，一般國外紙廠生產涉案貨物多樣性絕對沒有久堂廠生產同類產品的樣數多，凡市場上有的等級，久堂廠都有生產，提供紙樣本 1 冊供參考。

14.問：我國同類貨物與其他國家產品是否在等級上可以對照？

答：依日本塗工印刷用紙之分類，塗佈紙細分為ア一卜紙(Art Paper) 為市場中俗稱 A0、A1 品級之塗佈紙，上質コ一卜紙(Coated Paper) 為市場中俗稱 A2 品級之塗佈紙，中質コ一卜紙(Coated Paper) 為市場中俗稱 B2 品級之塗佈紙，國內永豐餘公司及正隆公司生產對應的同類貨物如下：

日本	A0	A1	A2	B2
永豐餘公司	火鶴超級銅版	琉麗特級銅版紙	特級雙面銅版紙、高級雪面銅版紙、雪面	嵩厚特銅、嵩厚雪銅

	紙		銅版紙、單面銅版紙	
正隆公司	無	晶鑽特級 銅版紙、新 鑽特級銅 版紙	新特級雙面銅版紙、 新雪面銅版紙、新單 面銅版紙	

15.問：雜誌紙、捲雜誌紙是否包括在涉案貨物內？

答：久堂廠所稱雜誌紙係屬於公司內部供識別使用的名稱，CNS對雜誌紙尚無定義，雖雜誌紙與塗佈紙沒有明顯界線，但仍在用途上可以相互替代。只要雙面塗佈紙基重約72 g/m²以下者均不列為涉案範圍，該廠有生產雙面塗佈紙基重從60 g/m²至72 g/m²以下，目前該廠有生產使用在雜誌印刷而被排除在同類貨物範圍外者約占*%。國內雜誌主力為60 g/m²至70 g/m²，國內產業不生產不是技術的問題，是經濟效益的問題。

16.問：請問久堂廠是否生產涉案貨物範圍以內的所有產品？並說明以機械漿所製造的涉案貨物是否與國內產業所製造者相同？

答：久堂廠生產涉案貨物範圍以內的所有產品。雖然漿不同，但使用上可替代，北歐國家用的機械漿BCTMP之價格每公噸便宜**至**美元，如果BCTMP價格提高，就多使用化學漿，技術門檻沒有那麼高，所以差異不大。久堂廠生產的同類貨物以使用化學漿為主，放久不發黃，品質較好。

17.問：永豐餘公司是否曾因為增加直接銷售比例，終止提供部分經銷商的經銷權？

答：目前銷售量透過經銷商占**%，直接銷售占**%，因為客戶有自己的選擇，並沒有因為有直接銷售而減少經銷商，在目前零關稅環境，經銷商亦可以進口。

18.問：國內同類貨物是否用來印刷教科書？

答：教科書封面一般用銅西卡紙，內頁用道林紙，都可以印刷精美圖案，而且依據教育部規定，禁止使用涉案貨物或同類貨物，以保護學生視力。

19.問：國外進口塗佈紙輕塗等級，在國際上通稱為 Light-weighted coated magazine paper (LWC)，紙張光澤度較低，其基重一般在 80g/m² 以下輕塗雜誌紙，是否包含在本案進口涉案貨物範圍內？

答：其基重、光澤度及白度必須符合才屬本案進口涉案貨物範圍。

20.問：生產膠帶用之塗佈紙是否包含在本案進口涉案貨物範圍內？

答：台灣通常使用基重 80g/m²~150g/m² 之同類貨物生產標籤及膠帶，所以屬涉案貨物範圍內。

21.問：本案進口涉案貨物參考稅號 21 項，但為何出口並沒有這麼多項稅號？

答：出口多為客製化產品，21 項稅號多是規格尺寸不同，歐美用小紙捲，進口僅裁切尺寸不同，但紙的表現與用途是相同的。

22.問：針對本案進口涉案貨物參考稅號 21 項，久堂廠是否都有生產？如果上述 21 項稅號沒有進口，久堂廠是否可以供應國內需求？是否除永豐餘與正隆 2 家公司外有其他公司生產？會不會有生產過份集中的問題？

答：永豐餘及正隆 2 家公司目前除了鏡面塗佈紙和彩噴紙外，其他涉案產品均有生產。目前台灣市場涉案產品需求每月約 2 萬公噸左右，久堂廠全能生產可供應*****公噸，再加上正隆公司的產量，除永豐餘與正隆 2 家公司生產外沒有其他公司生產，因為目前新紙機產量愈來愈大（例如久堂廠 21 號機產能*****），所以全世界均有生產集中的趨勢。在零關稅的情況下目前尚有來自 47 個國家的進口，本次所提案件是針對產能過剩的區域。

23.問：既然日本因為產能過剩，以較其國內售價低之價格將涉案貨物售至我國，久堂廠生產的同類貨物賣至日本市場為何仍有競爭力？

答：日本近 10 年來合併很多家紙廠，通路商在無紙可賣的情況下，會找尋貨源，且日本對台灣產品有特別感情，而且日本每月需求***公噸（韓國每月需求約**公噸、我國每月需求約**公噸），就永豐餘公司每月產量*****公噸，每月出口至日本約*****噸，在日本市場占有率不到*%，所以差異不大。

24.問：據中時電子報報導永豐餘公司民國 100 年 4 月發布文化用紙於該年

開始轉虧為盈，與本案同類貨物否有關聯？

答：報導中所稱文化用紙之紙類除本案同類貨物外，尚包括雜誌紙、非塗佈紙（道林紙、模造紙）、劃刊紙、特殊紙等，該報導所稱轉虧為盈係因本案國內同類貨物以外的文化用紙有盈餘。

25.問：貴公司認為傾銷是造成本案同類貨物國內產業虧損的原因，是否是無法提高售價或其他原因？如果課徵反傾銷稅，國內貨物有多少調價空間以彌補虧損？

答：因為成本已經這麼高，進口價格這麼低，而且屬於 B2B 的產品，品牌忠誠度低，尤其民國 99 年第 1 季與第 2 季涉案貨物之市場占有率提高，紙漿價格上漲，但進口紙價不漲，國產品市占率只有 50%，過去未曾發生此種狀況。而紙張價格主要由市場供需所決定，國產品並不會因課徵反傾銷稅而任意調整價格。

26.問：如果課徵反傾銷稅，國內貨物有多少調價空間以彌補虧損？一般紙廠的利潤率有多少？

答：日本紙廠公司長年營業利益率約*%至*%左右，韓國營業利益率約*%至*%左右。我國產業紙漿成本占**%至**%、固定成本含用人費用約占**%，如此龐大投資，*%至*%應是合理利潤。

27.問：為何貴公司聲稱技術熟練工重要，即便金融風暴亦不裁員，久堂廠生產同類貨物之勞工卻減少？

答：由於工廠成立已經 60 年，有****的情形，目前採****方式，逐漸減少勞工。

28.問：永豐餘公司是否亦向涉案國進口涉案貨物？

答：於民國**年上半年向*****及*****購買****共計***約**公噸，做為品質比較測試用。

29.問：永豐餘公司聲稱紙價係配合漿價而變動，為何在 100 年漿價下跌時，同類貨物之價格並未隨同下降？

答：因為之前在漿價上漲時，永豐餘公司的紙價沒有完全反映，100 年漿價下跌，只是達到應有利潤，所以紙價沒有跟隨下跌。

30.問：永豐餘生產的同類貨物內、外銷的比例如何？貴公司於中國大陸建廠，目前產品是否會回銷台灣或僅在中國大陸銷售？

答：本公司一般而言*成內銷、*成外銷。外銷增加的成本包括海關各項費用、運費、進口國關稅等。因為紙機有網部與乾榨部改造，提升品質，目前可以外銷至美國、歐盟、中東、日本、澳洲、中國大陸等國家，其中以日本、中國大陸最多，且過去期間外銷售價曾較國內售價高，顯示品質受外國肯定。另永豐餘公司與日本製紙集團有策略聯盟且近年於中國大陸建廠均係生產工業用紙，所以非屬涉案貨物。

31.問：自民國 89 年 7 月 20 日起至 100 年 3 月 2 日止針對日本銅版紙課徵反傾銷稅（課徵期間約 10 年 7 個月），日本仍然有進口，原因何在？

答：由於之前針對日本涉案產品係以中華民國國家標準(CNS) 總號 13140 銅版紙之規範以塗佈量為標準，但因造紙技術日新月異，透過塗佈量調整即可規避，所以實際課稅效果有限，日本進口產品可以低於 10g/m² 塗佈量或轉由其他稅號進口。

32.問：民國 100 年造成成本上升的因素？

答：民國 100 年油價上漲 20%，能源占總成本*%-*%，因此增加成本*%。

永豐餘久堂廠之生產流程圖
